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HG SEMICONDUCTOR LIMITED**

**宏光半導體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08)

**有關**

**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四(4)股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  
進行供股之經修訂時間表**

茲提述宏光半導體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有關(其中包括)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四(4)股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以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公佈(「該等公佈」)。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落實將載入章程之財務資料，有關供股及配售事項之預期時間表已作修訂。以下載列實施供股及配售事項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b>事件</b>	<b>香港時間</b>
按連權基準買賣股份的最後日期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二)
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的首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三)
股東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供股資格的最後時限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供股的資格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五)至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一) (包括首尾兩日)

事件	香港時間
供股記錄日期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一)
恢復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二)
寄發章程文件(包括暫定配額通知書及章程； 就不合資格股東而言，僅寄發章程)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二)
每手買賣單位由1,000股股份更改為5,000股股份的 生效日期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二)
指定經紀開始於市場上提供碎股對盤服務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5,000股供股股份買賣未繳股款 供股股份的首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三日(星期五)
分拆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最後時限	二零二五年一月七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三十分
以每手買賣單位5,000股供股股份買賣未繳股款供 股股份的最後日期	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星期五)
遞交未繳股款供股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享有淨 收益之最後時限	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正
接納供股股份並繳付股款之最後時限	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正
指定經紀終止於市場上提供碎股對盤服務	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
公佈配售事項的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 未售股份數目	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三)
按竭力基準之配售事項開始(如有任何未獲認購供 股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未售股份)	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三日(星期四)
配售代理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未 售供股股份的最後時限	二零二五年二月四日(星期二) 下午六時正
終止配售協議的最後時限	二零二五年二月五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事件	香港時間
公佈供股的結果（包括配售事項的結果及淨收益）	二零二五年二月六日（星期四）
寄發供股股份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倘供股終止）	二零二五年二月七日（星期五）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二零二五年二月十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支付淨收益予相關不行動股東（如有）	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八日（星期二）

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本公佈內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

承董事會命  
宏光半導體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徐志宏博士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徐志宏博士、趙奕文先生、呂鎧麟先生、李陽先生及梁健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鄒海燕先生、蕭妙文先生，MH及劉皖文女士。